

渠县农业农村局 渠县财政局 文件

渠农发〔2022〕27号

渠县农业农村局 渠县财政局 关于印发《渠县2022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 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粮食安全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有效应对农资市场价格上涨对农民种粮收益的影响，切实保护粮食生产能力和调动农民种粮积极性，进一步促进我县粮食生产持续稳定发展。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预算的通知》（川财农〔2022〕33号）及《关于印发〈四川省2022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

实施方案〉的通知》（川农函〔2022〕242号）文件精神，渠县农业农村局、渠县财政局结合我县实际情况，制定了《渠县2022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实施方案》，报请县政府已审定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附件：渠县2022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实施方案



附件

渠县2022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 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粮食安全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有效应对农资市场价格上涨对农民种粮收益的影响，切实保护粮食生产能力和农民合理收益，进一步促进我县粮食生产持续稳定发展。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农业农村厅《关于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预算的通知》（川财农〔2022〕33号）及《关于印发〈四川省2022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川农函〔2022〕242号）文件精神，按照“突出重点、突出主粮、突出大春”的原则，渠县农业农村局、渠县政局结合渠县实际情况，制定了《渠县2022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粮食安全党政同责的要求，采取有效措施，通过实施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政策，化解农资价格上涨对农民种粮收益的影响，强化我县粮食生产的基础，保持我县粮食生产基本稳定，保障粮食种植收益基本稳定，进一步巩固粮食种植规模、引导种植结构调整、促进绿色优质粮食生产持续稳定发展。

二、补贴内容

(一) 补贴作物：根据川财农〔2022〕33号、川农函〔2022〕242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实际，确定2022年度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大春主要粮食作物玉米（含玉米大豆带状复合种植）。

(二) 补贴对象：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发放对象为渠县辖区内2022年实际种植玉米（含玉米大豆带状复合种植）的农民，具体包括利用自有承包地种植玉米的农民，以及流转土地种植玉米的大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集体经济组织。对于流转土地种植玉米（含玉米大豆带状复合种植）的个人和组织，根据提供签订的流转合同（协议），确定补贴发放对象。

(三) 补贴标准：根据统计年报，结合我县2022年玉米（含玉米大豆带状复合种植）实际种植面积测算补贴标准。

(四) 资金来源：上级下达给我县的2022年中央财政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1832万元。

三、补贴程序

(一) 种植面积村级逐户核实公示。各乡镇（街道）组织本辖区村委会（社区）以村为单位逐户登记、核实2022年玉米（含玉米大豆带状复合种植）种植者及实际种植面积，流转土地种植玉米（含玉米大豆带状复合种植）种植者须提供流转合同，捡种土地种植玉米（含玉米大豆带状复合种植）种植者须提供当地3-5名社员签字的捡种证明。登记核实结束后，各村委会（社区）在村务公开栏进行公示，公示期7天，补贴面积公示无异议后，各村委会（社区）将登记核实汇总后的《渠县XX乡镇（

街道)XX村(社区)2022年实际种植玉米面积核实到户面积统计表》(附件1)经村委负责人、经办人签字、盖章后的电子档、纸质档会同公示照片于5月10日前报送到乡镇(街道)存档备查,并对上报数据的真实性负责。

(二)种植面积乡级抽查公示。各乡镇(街道)收悉经村委会公示无异议上报的玉米种植者和实际种植玉米面积后,组织财政所、农业综合技术服务中心人员与村委会对村级上报面积进行抽查,抽查做到村全覆盖,每个村随机抽查不少于10户,抽查结束纠错后,在乡村两级(街道)公示栏公示各村补贴汇总面积,公示期7天。各乡镇(街道)公示无异议后,乡镇(街道)将《渠县XX乡镇(街道)2022年实际种植玉米核实面积汇总表》(附件2)经乡镇(街道)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农业、财政部门负责人签字加盖公章后的电子档、纸质档会同公示照片于5月20日前上报至县农业农村局(渠县农业综合技术服务中心),留档备查。各乡镇(街道)要对面积的真实性负责,经核实公示无异议的玉米种植面积作为应享受玉米实际补贴面积依据。

在核查公示玉米实际种植者面积时,对跨村种植的选择一个村申报、其他村出据核查证明;对跨乡镇(街道)种植的,选择一个乡镇申报,其他乡镇(街道)出据核查证明。

(三)种植面积县级抽查核实确认。2022年5月23日前,县农业农村局组织财政、乡镇(街道)开展县级抽查核实。为了完善机制、简化程序、加快拨付进度,县级调查核实采取从全县乡镇(街道)总数中随机抽取20%作为调查乡镇(街道),

再从被抽中的乡镇（街道）村总数中随机抽取10%作为抽查村，每个被抽中的村随机抽查5户，抽查核实情况须经被抽查户、抽查组成员、村支两委、组长等签字加盖公章后由县农业农村局留档备查。抽查结束纠错后，县农业农村局汇总全县应享受玉米实际补贴面积经签字盖章后，结合全县应享受玉米实际补贴总面积测算出补贴标准。

（四）补贴资金公示确认。县农业农村部门将补贴标准于5月26日前返回各乡镇（街道），各乡镇（街道）将补贴资金测算到户，并进行乡、村两级补贴面积和补贴资金公示。村级进行分户补贴资金公示，公示期7天，公示无异议后，村级要将《渠县XX乡镇（街道）XX村（社区）2022年实际种植玉米一次性补贴资金到户表》（附件3）、《渠县2022年专业合作社、农业公司实际种植玉米一次性补贴资金表》（附件4）经村委负责人、经办人签字、盖章后的电子档、纸质档会同公示照片于6月5日前报送到乡镇（街道）存档备查；乡镇（街道）进行各村补贴总资金公示，公示期7天，公示无异议后，将《渠县XX乡镇（街道）2022年实际种植玉米一次性补贴资金汇总表》（附件5），经乡镇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农业、财政负责人签字加盖公章后的电子档、纸质档会同公示照片于6月12日前上报至县农业农村局（渠县农业综合技术服务中心），留档备查。

（五）补贴资金兑付。将应兑付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总资金划入农业农村局达州商业银行代发账户，再按达州市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发放监管系统平台兑付流程进行兑

付。专业合作社和农业公司需实行对公账户兑付，各乡镇（街道）须单独汇总上报其补贴资金表。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政策是为了应对农资价格上涨对实际种粮农民增支影响，释放支持粮食生产的实际信号，保障种粮农民收益，稳定种粮农民收入，实行地方行政首长负责制，各乡镇（街道）主要领导对本地补贴工作的真实性、合规性、准确性负责。

（二）强化政策宣传。各乡镇（街道）、村社要通过院坝、网络、会议等方式，广泛宣传补贴政策；依据补贴政策认真审核把关，做到补贴范围和补贴依据宣传到户，补贴金额核定到户，补贴资金兑现到户，有效调动种植玉米的积极性，确保全县粮食安全。

（三）强化监督检查。一是设立监督电话，接受社会监督。县农业农村局举报电话号码为：0818-7322877，县财政局举报电话为：0818-7327372。二是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对各乡镇（街道）、村社补贴实施情况采取不定期抽查、明查和暗访、专项检查等有效形式，对补贴申报、审核，补贴资金发放、政策公开、资料归档、信息报送等环节进行监管，及时处理补贴政策落实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确保补贴政策落实到位。

（四）规范操作程序。各乡镇（街道）、村社要严格按照补贴发放规定做好补贴事项核定、登记造册、公开公示和审核汇总等工作，补贴资金发放须全部通过“一卡通”直接发放到农户，涉及社会化服务的专合社或龙头企业补贴资金需通过其基

本对公帐户打出，以便监管资金去向。补贴资金实行专款专用，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截留、挤占或挪用，也不得抵扣其他任何款项。

（五）加强绩效评价。县农业农村局、县财政局和各乡镇（街道）要按照实施方案要求建立健全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信息管理档案，补贴结束后，要及时归档，迎接绩效考评。

- 附件：1.渠县××乡镇（街道）××村（社区）2022年实际种植玉米核实到户面积统计表
2. 渠县××乡镇（街道）2022年实际种植玉米核实面积汇总表
- 3.渠县××乡镇（街道）2022年实际种植玉米一次性补贴资金到户表
- 4.渠县2022年专业合作社、农业公司实际种植玉米一次性补贴资金表
- 5.渠县XX乡镇(街道)2022年实际种粮农民一次性补贴资金汇总表

附件1

渠县××乡镇（街道）××村（社区）2022年实际种植玉米核实到户面积统计表

公示时间：2022年 月 日—2022年 月 日

填报时间：2022年 月 日

村委（盖章）主任：

副主任：

组长：

村民代表：

序号	农户姓名 (主体名称)	村名	组别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玉米种植面积(亩)				备注
					承包面积	流转面积	捡种面积	小计	
1									
2									
3									
...									
合计									

填表说明：“备注”栏填写该玉米种植者属普通农户、种植大户、家庭农场、专合社、农业企业、集体经济组织等

附件2

渠县××乡镇（街道）2022年实际种植玉米核实面积汇总表

填报乡镇、（街道）盖章：

公示时间：2022年 月 日—2022年 月 日

填报时间：2022年 月 日

乡（镇、街道）长：

分管领导：

农业部门（公章）负责人：

经办人：

序号	村别	种植户数 (户)	玉米种植面积(亩)				种植户情况						
			承包面积	流转面积	捡种面积	小计	普通农户数(户)	种植大户数(户)	家庭农场数(个)	专合社(个)	公司(个)		
1													
2													
3													
4													
5													
...													
合计													

附件3

渠县××乡镇（街道）2022年实际种植玉米一次性补贴资金到户表

公示时间：2022年 月 日—2022年 月 日

填报时间：2022年 月 日

村委（盖章）主任：

副主任：

组长：

村民代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发放批次	姓名	身份证号码	人员类别	应付年月	发放金额 (元)	联系电话	所属村 (社区)	所属组	补贴标准 (元/亩)	补贴面积 (亩)	备注
1													
2													
3													
4													
...													
合计													

附件4

渠县2022年专业合作社、农业公司实际种植玉米一次性补贴资金表

公示时间：2022年 月 日—2022年 月 日 填报时间：2022年 月 日

村委（盖章）主任：

副主任：

组长：

村民代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发放批次	主体名称	信用代码	开户行	账号	应付年月	发放金额 (元)	联系电话	补贴标准 (元/亩)	补贴面积 (亩)	备注
1												
2												
3												
4												
...												
合计												

附件5

渠县 × × 乡镇（街道）2022年实际种植玉米一次性补贴资金汇总表

填报乡镇、（街道）盖章： 公示时间：2022年 月 日-2022年 月 日 填报时间：2022年 月 日
 乡镇（街道）长： 分管领导： 财政所（公章）所长： 农业部门（公章）负责人： 经办人：

序号	村别	种植户数（户）	玉米种植面积（亩）	补贴标准（元/亩）	补贴金额（元）
1					
2					
3					
4					
...					
合计					

